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IFOOD GROUP HOLDINGS CO., LIMITED

海福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42)

於2021年8月19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1年8月19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提呈之決議案均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海福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1年8月19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提呈之決議案均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監票人，負責股東週年大會之點票事宜。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包含172,600,000股每股面值0.005港元之股份(「股份」)，即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就所有於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之股份總數。持有合共129,372,754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74.96%之股東已親身、透過受委代表或正式授權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在會上放棄投贊成票。概無本公司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本公司股東已在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7月21日之通函中表示其有意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附註}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董事(「董事」)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129,372,754 (100.00%)	0 (0.00%)
2.	(A) 重選蘇志一先生為執行董事。	260 (100.00%)	0 (0.00%)
	(B) 重選熊聰先生為執行董事。	260 (100.00%)	0 (0.00%)
	(C) 重選蔡斯先生為執行董事。	260 (100.00%)	0 (0.00%)
	(D) 重選洪美莉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129,372,754 (100.00%)	0 (0.00%)
	(E) 重選謝祺祥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129,372,754 (100.00%)	0 (0.00%)
	(F) 重選邱伯瑜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29,372,754 (100.00%)	0 (0.00%)
	(G) 重選鍾衛民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29,372,754 (100.00%)	0 (0.00%)
	(H) 重選寧睿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29,372,754 (100.00%)	0 (0.00%)
3.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129,372,754 (100.00%)	0 (0.00%)
4.	續聘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本公司核數師酬金。	129,372,754 (100.00%)	0 (0.00%)

附註：所有百分比已調整至整數後兩個小數位。

由於超過50%票數投票贊成第1項至第4項決議案，故第1項至第4項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海福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陳志權

香港，2021年8月19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蘇志一先生、熊聰先生及蔡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洪美莉女士及謝祺祥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丁鐵翔先生、陳志權先生、盧振邦先生、邱伯瑜先生、鍾衛民先生及寧睿先生。